

两部门:继续对边销茶销售免征增值税

新华社北京 9 月 2 日电 (记者 孙现富 中敏)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 日联合发布公告称,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继续对边销茶生产企业销售自产的边销茶及经销企业销售的边销茶免征增值税。

根据公告,边销茶是指以黑毛茶、老青茶、红茶末、绿茶为主要原料,经过发酵、蒸制、加压或者压碎、炒制,专门销往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紧压茶、方包茶(马茶)。

据了解,两部门此前明确,对边销茶销售免征增值税的政策执

行到去年年底。两部门表示,在此次公告发布之前已征的按上述规定应予免征的增值税税款,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税款或予以退还。已向购买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将专用发票追回后方可办理免税。无法追回专用发票的,不予免税。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

新华社北京 9 月 1 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全文如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新时代党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党的农村工作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第三条 农业农村农民(以下简称“三农”)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解决好吃饭问题作为治国安邦的头等大事,坚

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多予少取放活,推动城乡融合发展,集中精力做好脱贫攻坚、防贫减贫工作,走共同富裕道路。

第四条 党的农村工作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 (一)坚持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保证农村改革发展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农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切实保障农民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把农民拥护、支持、拥护作为制定党的农村政策的依据;
- (三)坚持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夯实党的农村政策基石;
- (四)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 (五)坚持教育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把农民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筑牢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 (六)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循序渐进,不搞强迫命令、不刮风、不一刀切。

第二章 组织领导

第五条 实行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

第六条 党中央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统一制定农村工作大政方针,统一谋划农村发展重大战略,统一部署农村重大改革。党中央定期研究农村工作,每年召开农村工作会议,根据形势任务研究部署农村工作,制定出台指导农村工作的文件。

第七条 党中央设立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在中央政治局及其常务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对党中央负责,向党中央和总书记请示报告工作。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发挥农村工作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等作用,定期分析农村经济社会形势,研究协调“三农”重大问题,督促落实党中央关于农村工作重要决策部署。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应当加强对本单位本系统农村工作的领导,落实职责任务,加强部门协同,形成农村工作合力。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第八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应当定期研究本地区农村工作,定期听取农村工作汇报,决策农村工作重大事项,召开农村工作会议,制定出台农村工作政策举措,抓好重点任务分工、重大项目实施、重要资源配置等工作。

第九条 市(地、州、盟)党委应当把农村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做好上下衔接、域内协调、督促检查工作,发挥好以市带县作用。

第十条 县(市、区、旗)党委处于党的农村工作前沿阵地,应当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管用的工作措施,建立健全职责清晰的的责任体系,贯彻落实党中央以及上级党委关于农村工作的要求和决策部署。县委书记应当把主要精力放在农村工作上,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加强统筹协调,狠抓工作落实。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应当设立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市级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一般由同级党委副书

记任组长,县级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其成员由党委和政府有关负责人以及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

第十二条 加强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部门建设,做好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工作。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部门履行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导检查等职能。

第十三条 各级党委应当完善农村工作领导决策机制,注重发挥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作用,注重发挥智库和专业研究机构作用,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十四条 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持续增收致富。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巩固和扩大脱贫攻坚成果。

第十五条 加强党对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领导。完善基层民主制度,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健全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丰富基层民主协商形式,保证农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严厉打击暴力恐怖活动,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农村社会公平正义。坚决取缔各类非法宗教传播活动,巩固农村基层政权。

(下转二版)

强化政治责任 坚持严实标准 我市“六化”提升巡察水平

本报讯 (通讯员 毕廷钧) 临沧充分履行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市、县巡察工作。3 年来巡察工作稳中求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巡察方向定位“政治化”。把“两个维护”作为巡察工作的根本政治任务,做到巡察工作政治方向不偏、政治定位不移。围绕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检视被巡察单位的问题,从“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3 大方面开展政治巡察,发挥好政治监督和政治导向作用。

巡察操作运行“制度化”。下发工作方案、工作细则、工作规划等 4 个规范性文件,批准出台 3 个工作规则,建立 4 个协作机制,确保巡察工作制度化操作运行。

巡察覆盖推进“匀速化”。认真分析临沧组织机构现状、干部队伍现状,确保不漏不重,把由编制部门核定的处级机关事业单位、由国资委监管的市属国有企业纳入市委巡察对象,按“体量”分“难易”作出规划。安排 15 轮巡察,对 109 个单位分 12 轮安排常规巡察,3 轮安排机动巡察或“回头看”。按照“匀速化”推进,截至今年 7 月,已开展九轮巡察,完成对 75 个单位的巡察,除去暂不明晰的 3 个外,占 106 个巡察对象的 70.8%,拟在 8 月下旬启动第十轮对 10 个单位的巡察,2019 年底覆盖率达 80.2%,预计 2020 年 6 月实现全覆盖。

巡察力量调度“特殊化”。核定 6 个巡察组机构编制,决定新提拔的市管干部除担任部门主要负责人外,必须参加一次巡察;市直行业部门内设人事、财务机构负责人原则

上要参加一次巡察;市委组织部建立的党建工作督查员库、市委巡察办建立的巡察人才库,库内人员非特殊情况每年要参加 1 次巡察。举办 3 期 364 人参加的巡察综合业务培训班,安排组织、宣传、扶贫等部门专业人员授课,提升巡察工作水平。进驻期间,设立巡察组临时党支部,要求至少开展 3 次支部活动,引导和督促巡察干部敢担当善作为,树立良好形象。

巡察质量提升“联动化”。对标对表对位中央巡视云南、省委巡视临沧市及 8 县区,用中央巡视和省委巡视的做法指导、检查、校正市委巡察工作,积极上派学习,4 年来,共派出 36 人次到省委巡视组工作。

把选人用人、意识形态、扫黑除恶等工作纳入巡察范围,开展脱贫攻坚、沿边开发开放、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生态文明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或机动巡察,推动党的工作落地落实。探索破解“熟人社会”监督难,在主体责任不变前提下,由市级统筹、县区落实,流程不减,在临翔、云县、凤庆 3 县区间开展“轮环混编式”交叉巡察。

巡察整改落实“规范化”。加强督导,提醒倾向性问题较多单位、约谈典型性问题较多单位的负责人、查处违纪干部。从第六轮开始,到被巡察单位开展整改情况满意度测评和实地检查,对整改不到位的要求继续整改。规范整改情况公示,在党内通报的同时,向社会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据不完全统计,前七轮巡察 58 个单位制定整改措施 2679 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42 场次,建立长效机制 1323 项,挽回经济损失 2137 万元,做到整改严肃严谨、见真见效。

云县推广烟叶烘烤新设备新燃料

本报讯 (通讯员 郭兴奎 沈仕春) 云县本着绿色环保、节能降耗、省工降本、提质增效的原则,引进并全面推广使用“燃烧机+生物质颗粒燃料”烘烤烟叶。

时下,该县烟叶已全面进入烘烤期,与往年明显不同的是,烤房顶上黑色的浓烟不见了,烘烤人员也减少了许多。

“今年云县购进 541 台燃烧机,代替传统柴火烘烤。”临沧金叶烟草综合服务专业合作社经理陆光明介绍,使用燃烧机的优势在于绿色环保、降低污染、减少砍伐、保护环境,同时也能降低本,增加烟农收益,提升烟叶烘烤质量。

茶房乡桥街村片区技术员张正文说:“燃烧机和生物质颗粒燃料的推广使用,至少减少一半的烘烤人力,同时烘烤质量更加容易把控,从节能降耗、省工降本、提质增效等方面总计估算,每炉烤烟可节省成本 100 至 200 元。”

图为烟农对新设备新燃料烘烤出的烤烟进行分级扎把。



制度着手 督查推进 结果制约 凤庆县筑牢党的组织活动根基

本报讯 (通讯员 张学锋 鲁文侯) 凤庆县采取从制度着手、用督查推进、用结果制约,切实解决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不规范以及表面化、娱乐化、形式化问题,进一步筑牢党的组织活动根基。

探索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报备制度,制定出台《凤庆县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报备制度(试行)》,各级党组织以表册形式按月向上级党组织报备党员领导干部参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党员政治生日、谈心谈话等活动情况,使活动开展实现数字化、清单化,让个人参与情况一目了然。

采取“五督一查”强力推进督查工作。“五督”:党小组督促党员、党支部督促党小组、党总支督促下属支部、乡镇党委督促下属支部(支部)、县委督促各党(工)委的层层督查制,强化党的组织活动规范开展。县委派出 25 个民主生活会督导组,对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召开民主生活会的情况进行会前准备情况、材料撰写情况、召开情况全程参与,层层把关,督导实现了全覆盖;各单位纪检监察组对所进驻联系单位组织生活开展情况

进行全面督查。对落实不及时的由督导组及时提醒,并将活动开展情况会同各党(工)委,对落实不到位的党(工)委书记进行谈话提醒、书面提醒。上半年,80 个党支部共发送提醒函 138 次,支部书记面对面提醒 160 人次,604 名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按规定参加了党的组织生活。“一查”:适时组织开展党建工作交叉检查,对党员领导干部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党建工作目标落实情况按月向上级党组织检查,在全县铺开亮点“大饼”、推好典型经验、找出存在问题、补齐党建短板。

把组织生活会参加情况、党建工作完成情况作为党员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和年度民主生活会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优评先、党建考核、职务与职级晋升等工作的重要内容。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上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或组织部门及时进行谈话提醒;对长期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依规依纪作出处理。在干部选拔任用考察中,对不落实组织生活会制度的党员领导干部,实行“一票否决”制。上半年,对拟提拔的 29 名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917 名职务职级晋升的党员干部,917 名职务职级晋升的党员干部,917 名职务职级晋升的党员干部,917 名职务职级晋升的党员干部,进行了重点检查。

双江合力共创国家卫生县城

本报讯 (通讯员 李柏双) 近期,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紧扣全面推进创建卫生城市工作考评办法的要求及对照“创卫”工作责任清单,认真开展创建卫生县城工作。

第一时间拟定工作计划,谋划创建活动,推进创建活动、审议创卫工作方案,并清洁区域认真开展卫生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压实责任到位。明确专门负责档案管理的人员,按要求对创建卫生县城的痕迹材料及相关材料进行妥善保管。对今年以来所做工作进行全面深入和实事求是地总结,梳理出工

作进展情况、提炼出工作主要措施,提出切实可行的下一步创建卫生县城的工作措施。

对照健康教育计划,适时研究高效推进健康教育的措施,谋划创建活动,推进创建活动、审议创卫计划方案,明确专人负责健康教育总结收集及整理报送工作。以人人行动、共同创建卫生县城为重点,

推动形成学习宣传健康知识的浓厚氛围。在办公室、会议室等场所张贴禁烟标识,办公场所坚持不摆放烟灰缸,用禁烟标识提醒干部职工文明工作,一起构建干净、整洁、舒适的工作环境,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加强锻炼爱护自己健康的身体。

制定环境卫生管理、厕所卫生

管理、除“四害”工作、控烟工作等管理制度,按照工作计划的任务分工,坚持每周开展两次环境清洁工作,切实抓好各项创建活动计划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确保工作有序开展。对卫生打扫工作进行认真检查,对落实不到位的要求重新打扫,确保各项卫生措施精准落实到位。制定本单位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方案,具体任务到部门和责任人,严格按照时限和工作要求启动或完成爱国卫生月活动。发挥每一名干部职工的力量,为营造干净、舒适的工作环境作出一份贡献。



扫描二维码 关注临沧早八点 关注今日临沧 下载临沧融媒